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 86 (510) 68798988

Fax: 86 (510) 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3]E1368 号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航亚科技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航亚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实地观察、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对所取得的材料做出了必要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航亚科技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在



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航亚科技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亚科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航亚科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柏凌菁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倩倩



2023年8月7日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下文中所有金额涉及的货币币种如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67号）同意，本公司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6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17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27,78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3,469,853.04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4,312,146.96元。2020年12月9日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W[2020]B132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	------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55756	8,751,869.83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156385	8,278,262.33	活期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760188000177007	1,167,307.50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78090122000201782	3,647,691.15	活期存款
合 计		21,845,130.81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产品、通知存款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始日-到期日	金额（元）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	2023/6/16-2023/9/18	20,000,000.00
宁波银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7 天到期自动滚存	20,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贵州航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航亚”）于2021年6月28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签署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4,312,146.96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90,178,152.7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20,782,944.70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赎回理财产品	144,990,000.00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购买理财产品	164,990,000.00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收益	1,928,191.93
减：转入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净额	20,000,000.00
减：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21,845,130.81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对照情况见“附件1：前次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募投项目增加投资规模、变更实施主体、方式及地点的议案》。公司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和子公司贵州航亚；实施地点由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东至新东安路、北至振发八路，变更为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东至新东安路、北至振发八路及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投资规模由57,823.23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40,812.12万元）增加至83,237.40万元，其中无锡本地建设投资总额48,213.8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0,312.12万元，贵州建设投资总额为35,023.52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向贵州航亚出资10,500万元，总计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

截止2023年6月30日，无锡本地建设使用募集资金26,488.25万元，贵州建设使用募集资金10,407.27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1年度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12月提前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

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度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2 年 11 月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3 年 1-6 月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4,500.00 万元。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20 年度，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7,380.00 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未产生投资收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7,380.00 万元、定期存单余额 28,000.00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余额 4,619.09 万元。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21 年度，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7,119.00 万元，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12,499.00 万元，产生投资收益 174.43 万元（含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000.00 万元、定期存单余额 22,900.00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余额 10,100.0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22 年度，公司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 万元，产生投资收益 18.39 万元（含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零、定期存单余额 8,300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余额 9,100 万元。2023 年 1-6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 万，无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未产生投资收益。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000.00 万元、定期存单余额为零、七天通知存款余额 2,000.00 万元。

（五）使用超募资金情况

不适用

（六）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为 10,684.51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为 2,271.11 万元，其中 192.82 万元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获得的投资收益，2,078.29 万元为募集资金专户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净额），系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而未使用。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购买的理财产品及通知存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2,184.5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陆续投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对照情况，见“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

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项目现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达产，因此未计算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创新能力和经营抗风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7 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431.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017.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年度				
					2021年度			7,786.24	
					2022年度			18,569.39	
					2023年度			12,662.1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78.03	6,619.09	2,122.30	9,378.03	6,619.09	2,122.30	-4,496.79	2023年12月
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项目	航空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扩大项目	57,823.23	40,812.12	36,895.52	57,823.23	40,812.12	36,895.52	-3,916.60	2023年12月
合计		67,201.26	47,431.21	39,017.82	67,201.26	47,431.21	39,017.82	-8,41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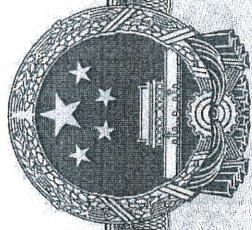
说明：上表中“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7,431.21万元低于《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67,201.26万元所致，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各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了相应调整。



截止日：202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illegible]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06662023032200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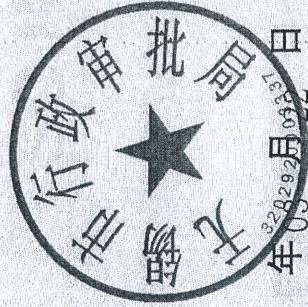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1100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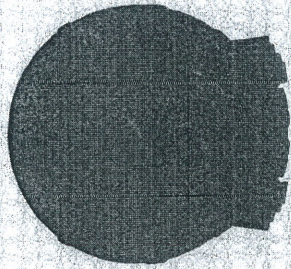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登记机关

2023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 席 合 伙 人:

张彩斌

主 任 会 计 师:

经 营 场 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32020028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 准 执 业 日 期:

2013年09月12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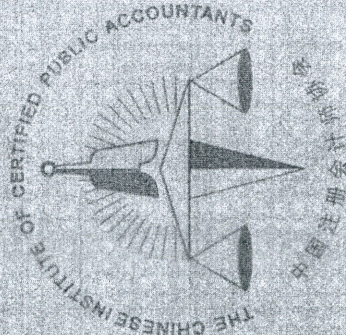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561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柏凌青
Full name: 柏凌青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6-13
Date of birth: 1971-06-13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204710613204
Identity card No: 3202047106132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01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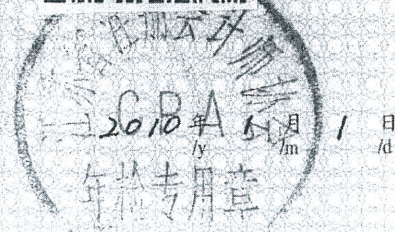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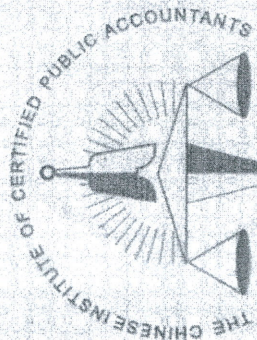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 7 月 7 日
/y /m /d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 7 月 7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倩倩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11-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6211983110637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2002800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二〇一二年 八 月 十四



年 月 日
/y /m /d
51